

## 申辦公司查閱/影印常見問題

### Q：公司負責人或利害關係人如何申請查閱或影印公司登記資料？

A：1.以公司名義為申請者：

由公司負責人填具申請書，並蓋具原核備之公司負責人印鑑及公司印鑑。

2.以利害關係人名義申請者：

由利害關係人填具申請書，檢附利害關係證明文件及身分證明文件並由利害關係人簽名或蓋章提出申請。

如委託代理人申請，應附加委託書。

(以上請詳閱影印須知第四點)

### Q：利害關係人可檢附何種利害關係證明文件申請查閱或影印公司登記資料？

A：法院開庭通知書、判決書、訴狀證明文件、契約書、票據、退票證明文件、股東證明文件或其他足以證明利害關係之文件影本。

(請詳閱影印須知第五點)

### Q：可申請影印之公司登記資料有哪些？

A：核准案件之登記事項表、章程、修章對照表、股東同意書、股東會議事錄、董事會議事錄(包括簽到簿)、會計師資本額查核報告書暨其附件...等。

(請詳閱影印須知第二點)

### Q：申請影印公司登記資料之方式有哪些？

A：親臨辦理：請攜帶原核備之公司及負責人印鑑章或利害關係證明及身分證明文件至本部商業發展署公司登記服務櫃檯辦理。

郵寄申請：請填妥申請書，並蓋妥原核備公司及負責人印鑑章，或檢附利害關係證明文件、身分證明文件及所需規費，郵寄至經濟部商業發展署本國公司登記二科收(地址：南投縣南投市中興新村省府路4號)；本辦公室辦妥後，核准文件將以郵局掛號郵寄給申請者。

傳真申請：請先上網至本辦公室傳真申請網頁，詳閱「作業說明」及下載申請書格式，再依申請流程所示辦理；本辦公

室辦妥後將掛號郵寄給申請者。

**Q：如何查詢申請案辦理情形？**

A：電話語音查詢系統：請打語音查詢專線 4121166。  
電腦查詢系統：請上網至經濟部[公司登記申請案件查詢](#)網頁查詢。

**Q：什麼是「公司登記事項卡」？**

A：公司登記事項卡（現已更名為「登記表」），乃公司辦理設立登記或變更登記時應檢附之表格化文件，內容包含公司名稱、所在地、資本額、所營事業項目、負責人姓名、公司及負責人印章等各項登記資料。

**Q：經濟部商業發展署本國公司登記二科辦理公司證明、影印業務之權責為何？**

A：被證明之公司，實收資本額未達新台幣 5 億元，且其公司登記所在地位於台灣省轄區內之本國公司，皆為本辦公室所轄。  
（排除臺北市、高雄市、新北市、臺中市、台南市、桃園市、加工出口區、及南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請詳閱[影印須知](#)第六點）

**Q：欲申請公司登記證明書、或負責人資格證明，應具備何文件？**

A：[申請書](#)（須加蓋原核備之公司及負責人印鑑章）、及規費（每份新台幣 200 元，相同證明書第 2 份起每份 100 元，請以郵政匯票、受款人寫「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Q：申請公司證明或影印，規費收費標準為何？**

A：申請公司證明者，每份新台幣 200 元，相同證明書第 2 份起每份 100 元；影印公司登記表、章程發起人/股東會/董事會議事錄、股東/董事同意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其附件每份新臺幣 10 元，影印其他文件者，每頁收取費用 2 元。

以上規費，若以郵寄申請，請購買郵政匯票，受款人寫「經濟部商業發展署」，若傳真申請，請至任何銀行辦理匯款，辦法詳閱[傳真影印](#)申請網頁。

**Q：若欲申請影印本公司資料，但公司印鑑已不慎遺失，應如何申請？**

A：申請書上請蓋具原核備負責人印鑑及負責人身份證正反面影本。

**Q：經濟部商業發展署本國公司登記二科之地址為？**

A：南投縣南投市中興新村省府路 4 號。

**Q：申請者以郵寄申請方式辦理，是否須附回郵？**

A：無論是郵寄申請或傳真申請，皆無須附回郵，本辦公室辦妥後會以郵局掛號郵寄給申請者。

**Q：現場申請影印公司資料，須多久時間才能辦好？**

A：本辦公室採用電腦作業，有效縮短作業時間，原則上約一小時內可完成；但若遇電腦光碟系統故障，因須人工調卷，需更久時間。

**Q：如何申請印鑑證明？**

A：經濟部已於民國 87 年 4 月 1 日起停止核發印鑑證明。惟因公司登記表上蓋有公司印鑑章，因此，得改以申請公司登記表替代。

**Q：以傳真方式申請公司登記表，應注意什麼？**

A：1.填寫申請書字跡應清晰，申請人蓋章時，不可蓋於申請人有填寫資料的地方。 2.至銀行匯款繳費，應使用「電匯」方式，請勿使用「存款」及 ATM 轉帳。  
3.傳真申請書後，請記得同時傳真「申請者身份證正反面影本」、「電匯收據」或「利害關係證明文件」等。

**Q：如何上網查詢公司必須公開之「公示基本資料」？**

A：請上網至經濟部[查詢公司登記資料](#)網頁查詢（查詢辦法請詳閱該網頁「查詢規則」）。